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以下简称《条例》《办法》）规定编制而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银川市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yinchuan.gov.cn/>）和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http://rsj.yinchuan.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与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联系（地址：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166 号行政中心；邮编：750011；联系电话：0951—6888084；传真：0951-6888931 电子邮箱：6889323bangongshi@163.com）。

一、总体公开工作情况概述

2018 年,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始终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银川市关于政务公开的系列决策部署,积极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及时公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政策文

件、统计数据、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和部门机构职能、人事管理、规划财务等信息。坚持“坚守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引导预期”工作思路，不断增强主动公开意识，组织机构健全，职责分工明确，形式丰富多样，政务公开工作内容重点突出，尤其对于社会关注的热点、难点、焦点

问题能够通过多种形式、采取多种方法比较全面、及时、准确地进行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及时调整领导小组成员，成立了由主持全局工作的谢金海副局长任组长，党组成员和各副局长任副组长，有关处室（单位）负责人参加的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在局门户网站对外公布，兼职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3名。及时更新发布《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务公开基本目录》，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程序，组织开展以“就业优先、政策优越、服务优化、保障有力”为主题的“政府开

银川市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银人社发〔2018〕358号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局机关各处、队、院：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系列部署，围绕银川市委、政府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切，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坚持正确、准确、及时，着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全面提升政务服务工作效率，根据《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银川市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银政办发〔2018〕102号）有关要求，决定成立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推进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名单如下：

组 长：谢金海



放日”活动，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部分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和群众代表参加，为他们宣讲银川市就业创业优惠政策。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共计培训 80 人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要求的范围公开政府信息。2018 年，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

微博微信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231 条。公开的政府信息主要类别有：本单位机构设置、部门文件等概况信息、基本信息；责任清单、权力清单等行政权力运行信息；就业创业、社会保障、劳动关系、人事人才等重点工作信息；提议案办理、回应关切等综合管理工作信息以及服务公开事项信息。

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一是积极推进就业创业信息公开。把稳定和扩大就业作为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头等大事，作为致富脱贫的主要抓手，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和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着力抓好高校毕业生、

索引号	640100-111/2018-28269	发文字号	银人社发〔2018〕312号	生成日期	2018-06-12
发布机构	银川市人社局	责任部门	银川市人社局	有效性	有效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银川市财政局关于做好银川市2018年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根据《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18年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宁人社办发〔2018〕48号）的有关要求，将普通高校毕业

生各项就业创业政策落实到位，积极促进银川市2018年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落实就业创业政策

严格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宁政发〔2017〕77号）、《关于进一步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实施意见》（宁党办〔2017〕63号）等政策文件规定，落实好各项就业创业优惠政策。

（一）就业创业补贴政策

就业创业政策。对2018年城乡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春潮行动、公益性岗位计划、普通高校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普通高校毕业生到事业单位实习工作、农民工就业创业工作等就业创业政策及时主动在部门网站、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在广播、电视、报纸及网络媒体进行宣传报道，积极引导劳动者转变就业观念，营造社会各界关心、支持就业创业良好环境。及时公开公共就业服务活动情况。2018年，银川市先后在各大学区、高校、乡镇等地举办了春节后系列招聘会、

就业困难人员、农村劳动力、企业下岗参战退役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积极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及时公开



“春风行动”进乡镇农民工专场招聘活动、银川都市经济圈巡回招聘会以及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会等各类招聘活动，招聘信息均在银川市就业与创业服务局网站及微博微信平台及时发

布。

二是积极推进
社会保障信息公开。及时公开重大
社保惠民政策。公开了2018城乡居
民基础养老金调整标

准、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办法、病种分值付费方式改革制度、互联网医院诊疗办法、城镇职工失业保险费率降低标准、建档立卡特困人员缴纳社会保险费用补贴标准等多项惠民政策。政策出台后，及时通过微信、微博、政府网站、电视、报纸等各种媒体，向社会公众公开，使广大城乡居民及时了解惠民政策和经办程序，推动了政策的有效落实落地。充分发挥媒体作用，加强社会关注热点的宣传公开。在城镇职工灵活就业人员和城乡居民缴纳社会保险费参保缴费高峰期，通过新消息报、银川日报、

索引号	640100-111/2018-77285	发文文号	银社险发〔2018〕151号	生成日期	2018-07-19
发布机构	银川市人社局	责任部门	银川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有效性	有效

银川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关于2018年度银川市已征地农转非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标准的通知

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组织人事劳动局：

根据《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关于2018年度社会保险缴费基数及福利待遇计发有关问题的通知》（宁人社发〔2018〕70号）、《银川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银川市已征地农转非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试行的办法的通知》（银政发〔2006〕23号）文件规定，现将2018年度银川市已征地农转非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标准及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已征地农转非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标准

2018年度我市已征地农转非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年缴费基数为2017年度自治区城镇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72779元）的50%（36390元），月缴费基数为3033元，缴费比例为18%，月缴费金额545.9元，全年缴费金额6550.8元。养老保险费用全部由个人承担。

集中分发宣传，持续督促提醒，引导广大群众错峰、有序参保缴费，促进了参保任务圆满完成。

索引号	640100-111/2018-88947	发文文号		生成日期	2018-12-25
发布机构	银川市人社局	责任部门	银川市人社局	有效性	有效

执行阶段性降低企业职工养老、失业、工伤保险费率情况

为加快推进工业转型升级和结构优化，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增长，进一步提升工业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我局采取多项措施改善企业融资环境、降低企业经营成本、支持企业消化产能和库存。自2015年起，根据自治区规定，我局及市社保局持续执行降低养老、失业、工伤保险费率政策，对经营困难但不停产、不裁员的企业，在保障职工权益前提下允许缓缴不超过1年的社会保险费。

一、工作进展和成效

2018年1-11月，降低费率的政策惠及银川市参保企业约1.3万户，其中养老保险受益职工数约29万人，受益金额13990万元，失业保险受益职工数约40万人，受益金额34710万元，工伤保险受益职工数约43万人，受益金额3150万元，累计为企业减负51850万元。

二、存在的问题

银川晚报和门户网站、官微，发布多期缴费通告，同时印发宣传材料10万余份，联动街道办事处、社区工作人员

三是积极推进人才队伍建设工作公开。按照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的总体要求，积极探索公务员分类管理有效举措，不断规范机关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机关事业单位招录、选调、培训等工作进一步优化。从发布招考（招聘）公告、网上报名、资格审核、资格复审、笔试、面试、体检、政审考察乃至录用（聘用）的全过程，全部通过宁夏人事考试网、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银川市人事考试培训中心网和新闻媒体向社会公布，主动接受社会监督。2018年，银川市组织公开招录公务员186名，事业单位组织公开招考人员715人。及时将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信息在部门网站公布，既方便服务了对象，又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在银川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对本年度政府特殊津贴、青年拔尖人才等重大人才工程选拔程序、条件、范围进行公示公告，拓宽人才信息来源，扩大了社会影响力，激发了人才创业进取热情。积极协调各县区、各行业主管部门对于引进国外技术、管理人才等项目进行申报。2018年共发布人事人才工作信息87条。

索引号	640100-111/2018-88649	发文文号	银人社发〔2018〕612号	生成日期	2018-11-20
发布机构	银川市人社局	责任部门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键字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公开时限	长期公开	有效性	有效

关于冯泽伦等2273人获得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有关部门：
 根据自治区人社厅《关于做好2018年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宁人社函〔2018〕206号）精神，经银川市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核批准，同意冯泽伦等2273名同志获得初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任职资格时间从2018年10月12日算起。
 附件：2018年各系列初级（含转正定职）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名单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年11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四是积极推进行政处罚及“双随机一公开”公开。认真落实行政处罚公示制度，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及时将行政处罚决定进行公开。按照自治区、银川市有关“双公示”

索引号	640100-111/2018-88691	发文文号	银人社发〔2018〕609号	生成日期	2018-11-19
发布机构	银川市人社局	责任部门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有效性	有效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银川市2018年企业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等级评价暨双随机抽查情况的通报

用工单位：

为落实《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2018年企业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等级评价工作的通知》（银人社发〔2018〕376号）和“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安排，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2018年8月，随机从市场主体名录库中抽取了60家用工单位，进行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检查，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此次是随机从行政执法人员名录库中抽取8名执法人员对60家用工单位进行了检查。其中：正常生产经营的企业35家；单位地址和联系方式变更，致使监察员无法查找和联系的企业14家；单位生产经营处于停业状态的企业9家；单位已注销的企业2家，除两家已经注销的企业外，被列为守法诚信等级评价A的企业12家，列为守法诚信等级评价B的企业19家，列为守法诚信等级评价C的企业27家（见附件）。

工作的安排部署，根据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梳理了行政处罚事项。按照自治区和银川

市要求，印发了劳动保障监察“一单两库”，建立全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涵盖执法人员20名，梳理出银川市本级随机抽查市场主体名录库，制定“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明确抽查依据、抽查主体、抽查内容和抽查方式等。2018年对名录库中随机抽取60家用人单位进行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布。

五是预（决）算公开情况。按照银川市财政局统一部署，对局机关、市就业局、市社保局、市医保中心、市培训中心、市考试中心等单位2017年度决算情况、2018年财政预算安排情况在局门户网站和银川市政府网站进行了公开。

六是年度重大项目建设公开情况。主动公开银川公共实训基地项目名称、项目位置、立项依据、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投资情况、项目实施情况、社会效益、项目中长期规划。

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情况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严格按照自治区人社厅、市政府工作部署，积极深入推进“不见面，马上办”改革，并制定发布《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务服务事项目录》，公布政务服务事项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官方网站: <http://rsj.yinchuan.gov.cn/>
联系方式: 电话: 0951-6888932
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166号银川市行政中心三楼

事项

事项清单及办事指南

请输入您需要办理事项的主项名称

全部 行政许可 行政确认 其他类别 公共服务

1.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 (含1个子项)

(1) 档案转入

基本编码: GF-311041-000-00 办理深度: 一星级 是否进驻实体大厅: 是 业务办理系统: 行政审批和公共便民服务体系

2.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 (含1个子项)

(1) 档案转出

基本编码: GF-311041-000-00 办理深度: 四星 是否进驻实体大厅: 是 业务办理系统: 行政审批和公共便民服务体系

3. 社保关系转移接续 (含2个子项)

网上服务能力

事项总数	53
可实现不见面办理事项数	40
★★★★★	11
★★★★	31
★★★	1
★★	8
★	2

办件查询

定发布《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务服务事项目录》，公布政务服务事项

53个，其中可全程在线办理事项40个。2018年，政务服务办件量共计22939件，其中自然人办件量17139件、法人办件量5800件。

五、各级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8年，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承办银川市人大代表

- 对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第066号“关于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提案”的答复
- 对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第167号“关于进一步降低实体经济成本的提案”的答复
- 对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第128号“关于为独生子女退休父母按月增发养老金的提案”的答复
- 对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第119号“关于落实企业职工最低工资标准的建议”的答复
- 对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第86号“关于改善环卫工人工作环境及生活现状的建议”的答复
- 对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第79号“关于妥善解决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遗留问题的建议”的答复
- 对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第95号“关于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标准的建议”的答复
- 对市人大第二次会议第69号“关于医疗改革的建议”的答复
- 对市人大第二次会议第113号“关于将送养结合的养老模式落到实处的建议”的答复
- 对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第131号“关于加强医疗救助保障的提案”的答复
- 对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第044号“关于将重度残疾人直接纳入我市城乡最低生活保障的提案”的答复
- 对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第152号“关于加强中医康复医疗人才队伍建设提案”的答复
- 对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第061号“关于进一步完善社区服务机构收费价格的提案”的答复
- 对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第035号“关于进一步完善互联网医院政策制度建设和监管的提案”的答复

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共40件，其中人大代表建议12件，政协委员提案28件。办理过程中，通过登门走访、见面沟通、邀请参加实地调研

和召开工作座谈会等形式，研究办理事项，答复问题征询意见，切实提高办理实效。截至2018年9月，40件办理件已全部办

结，按期办结率、委员满意率均达到 100%。所有各级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均在市政府门户网站专栏予以公布。

六、开展政策解读情况

强化政策解读，多途径、多种方式做好政策解读工作。一是局领导利用新闻通气会、接受访谈、发表文章等多种形式，带头做好政策解读宣讲工作。



2018 年 7 月，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王东风副局长、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刘中队长和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田得雨院长应邀录制了 FM90.5 AM801 银川新闻综合广播《民情热线—法治政府访谈》节目。在节目中分别向广大听众们介绍了今年银川市劳动保障执法、劳动人事仲裁、人社法律法规宣传等工作的开展情况。二是在银川市人社局网站开辟政策解读专栏，转载自治区人社厅发布的政策性文件解读 10 条。三是与报纸、电视等媒体合作开辟专栏扩大解读渠道，增强解读效果。

七、回应社会关切情况

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一是健全政务舆情工作机制，由各处室按要求认真做好网络舆情监测工作，发现舆情及时妥善处置。二是积极回应社会公众关注热点。和银川电视台达成合作，

宣传讲解社保、就业、人事人才等方面的热点问题。围绕创业就业、社会保障、人事人才等群众关注度高的问题，在银川日报、银川晚报进行政策宣传。三是及时做好市政府门户网站“政民互动”栏目信件答复工作，2018年共办理信件91件。

八、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认真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修订了《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度》。由办公室具体负责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等工作，并将受理机构的名称、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传真号码、电子邮箱等内容及时向社会公布。申请人可以通过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信函、传真等途径申请获取政府信息，各种申请渠道畅通。在公开政府信息前，严格依照保密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查，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工作秘密以及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均未公开。2018年，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收到的26件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全部按时办结，办结率100%。

九、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照便利、实用、有效的原则，认真创新政务公开载体、形式，拓展公开渠道。一是加强银川市人社局网站建设。对网站进行改版，在网站首页设置了



“人社动态、政务公开、服务大厅、政民互动、机关党建、政务微博、意见征集”等专栏，把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领域应公开、能公开事项全部公之于众，不断满足公众获取信息的需要。二是充分发挥新媒体的作用。在不断充实和完善电话咨询服务热线功能的同时，开通了银川市就业与创业服务局、银川社保、银川市劳动监察支队、银川市人事考试培训中心微信公众号和@银川人社@银川社保@银川就业新浪微博。三是借力媒体广泛宣传。全面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合作，积极发布信息、解读政策，宣传人社工作新做法、新成效。

十、完善公开制度机制建设情况

不断加强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制度建设，严格按照《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互联网舆论宣传工作实施办法》《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信息

银川市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银人社发〔2018〕359号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 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局机关各处、队、院：
为贯彻落实《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银川市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银政办发〔2018〕102号）要求，明确责任分工，抓好工作落实，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取得实效，现将《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 附件：1.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
2.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核单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年7月4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主动公开制度》和《政府信息保密审核制度》《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规定规范政务公开行为。2018年，面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新形势、新任务，制定印发了《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为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提供了制度保证。

十一、存在的问题及2019年工作计划

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受人员编制的影响，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少力量相对薄弱，综合素质参差不齐，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信息公开内容有待深化、有效性需进一步提高。在创新公开渠道和方式上有待进一步改进。

2019年，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自治区、银川市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结合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中心工作，全面安排部署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对人社工作的引领和宣传作用，及时、全面公开政府信息，切实保障社会各界群众的知情权，为全面完成人社系统中心工作营造良好的宣传舆论氛围。一是继续健全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健全完善长效工作机制，加强人员的业务培训，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到位、责任到位，不断夯实信息公开工作基础。二是充分发挥现代传媒尤其是网络、手机、微信公众平台、短信等在政府信息公开中的作用，让更多群众了解支持人社工作。三是继续推进

银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化工作，加强电子政务建设，优化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形式，深化公开内容，加大公开力度。四是进一步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8 年度)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2231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0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0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804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420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7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0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10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26
1. 当面申请数	件	0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网络申请数	件	26

4. 信函申请数	件	0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26
1. 按时办结数	件	26
2. 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0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26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1
(三)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3
1. 专职人员数 (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0
2. 兼职人员数	人	3
(四)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 (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经费)	万元	2.99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1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1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80